

97年特種考試交通事業鐵路人員考試及
97年特種考試交通事業公路人員考試試題

代號：10570 全一頁

資位別：高員三級

類科：鐵路—建築工程

科目：營建法規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(二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- 一、請問依建築法第 28 條規定，建築執照可分為那四種？其適用範圍如何？（20 分）
- 二、主辦工程機關常預先備妥招標文件，以供投標廠商於招標階段領取，並據以計算標價及製作投標文件。請問全份招標文件至少應包括那些主要資料或項目？（20 分）
- 三、依政府採購法施行細則第 91 條規定，機關辦理驗收人員之分工依角色扮演可分為主驗人員、會驗人員及協驗人員，請問上述驗收人員應分別由何人擔任，且其職掌分別為何？（20 分）
- 四、下列名詞為公寓大廈管理條例中之相關用詞，請解釋其定義。（每小題 5 分，共 20 分）
 - (一)專有部分
 - (二)管理委員會
 - (三)約定共用部分
 - (四)規約
- 五、民國 88 年 9 月 21 日九二一大地震，台北縣新莊市「博士的家」C 棟 12 樓建築物整棟倒塌並引起火災，眾多住戶逃命不及，造成 43 人死亡。該建築物是由土地共有人於民國 80 年間合資組成之建築公司所投資興建，但租用營造廠牌照，而營造廠所聘用土木（或結構）技師並未到場監造、勘驗及監工，致結構物低樓層瞬間梁柱斷裂，整棟大樓倒塌。請問建築師、土木（或結構）技師及營造廠應各負那些法律責任？試抒己見。（20 分）